

附件

2023年常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服务贸易项目申报指南

（一）政策内容

1. 支持企业发展离岸外包和服务出口业务。支持2022年度服务外包离岸业务收入30万(含30万)美元以上和服务出口达300万(含300万)美元以上的企业。以收汇金额(人民币金额)作为计算贴息的本金,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22年12月31日前最近一期人民币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(LPR)给予贴息支持。如扶持资金总额超出资金总盘,则以上项目扶持资金酌情按比例削减,对每个符合条件的申请企业的资金支持不超过30万元人民币。

2. 支持市场化展会项目。对2022在我市专业场馆举办的规模在5000平方米以上、参展商在200(含)家以上、环保展位面积≥30%的市场化展会给予支持,按不高于展会实际租用场地费用及展馆相关服务费用(不含广告、餐饮等)的50%给予支持,单个项目支持不超过50万元。

3. 对被评选为2023年常州市会展业重点企业的,每家予以不超过10万元资金支持(免申报)。

4. 向常州市会展行业协会购买公共服务,以购买服务的金

额予以支持（免申报）。

5. 向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购买公共服务，对常州市服务外包发展目标开展阶段性评估，研究下一步提质增效的发展路径（免申报）。

（二）专项申报材料

1. 离岸服务外包项目

（1）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申请使用全过程承诺责任书（附表1）；

（2）《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项目申请表》（附表2）；

（3）服务外包补助申请报告，包括企业基本信息及相关发展情况等；

（4）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（5）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2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（原件或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的复印件）；

（6）2022年度企业纳税系统输出的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申报表；

（7）与服务外包发包商签订的服务外包合同复印件；

（8）2022年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清单及证明材料，包括：银行收款凭证、涉外收入申报单等复印件，以人民币跨境结算的外包业务收入，须提供相关业务凭证。

以上材料均加盖企业公章。

2. 服务出口项目

（1）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申请使用全过程承诺责任书（附件1）；

(2)《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项目申请表》(附表2)

(3)服务出口补助申请报告,包括企业基本信息及相关发展情况等;

(4)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;

(5)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2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(原件或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的复印件);

(6)2022年度企业纳税系统输出的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申报表;

(7)2022年服务出口收入明细清单及证明材料,包括:银行收款凭证、涉外收入申报单等复印件,以人民币跨境结算的服务出口收入,须提供相关业务凭证。**该项证明材料可提供专项审计报告**(报告中需附上服务出口收入业务明细清单以及5份银行收款凭证、涉外收入申报单等复印件,其他收入票据、涉外收入申报单等随时备查)。

以上材料均加盖企业公章。

3. 市场化展会项目

(1)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申请使用全过程承诺书(附表1);

(2)《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项目申请表》(附表2);

(3)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;

(4)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2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(原件或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的复印件);

(5)举办展会项目的批复;

- (6) 展会项目场地租赁合同及相关发票;
- (7) 公安机关出具的《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决定书》;
- (8) 疫情防控部门出具的评估意见;
- (9) 展会项目组织实施方案;
- (10) 出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的消防安全工作责任书;
- (11) 展会规模在5000平方米以上, 环保展位面积 $\geq 30\%$ 的相关证明材料;
- (12) 展会项目总结报告。

附表 1

2023 年度市级政府专项资金申请 使用全过程承诺责任书

项目申报单位			
项目名称		申报依据	常商服（2023）100 号
项目总投资	万元	申请财政资金	万元
项目实施目标			
<p>项目申报单位承诺：</p> <p>1. 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，据实提供。如有虚假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。</p> <p>2. 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。如有违规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项目申报责任人（签名） 联系电话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 （单位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</p>			
<p>辖区主管部门承诺：</p> <p>该项目经审核，符合相关规定。如存在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情况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单位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</p>			
<p>辖区财政部门承诺：</p> <p>专项资金获批后，按照项目申请单位承诺的专项资金用途，做好资金拨付下达工作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单位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</p>			

附表 2

市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服务贸易项目申请表

单位：万元/万美元

申报单位			
单位地址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
开户行		账 号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2022 年度离岸或服务出口业务收入（万美元）：			
2022 年度展会租场费等费用（万元）：			
申请扶持金额合计（人民币）：			
<p>申报单位郑重声明：1. 申报的所有文件、资料是准确、真实、完整、有效的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；2. 本单位近三年来无违法违规行，无拖欠应缴纳的财政性资金等情况；3. 承诺接受有关部门为审核本申请而进行的必要核查。以上承诺内容如有不符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。</p>			
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：		申报单位公章：	
		年 月 日	
市商务局审核意见	市财政局审核意见		

附表 3

2022 年度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清单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：万美元

序号	合同名称	合同编号	合同额	银行收汇凭证编号	涉外收入申报单编号	合同执行额 (2022 年收汇金额)	备注
合计							

公章：

- 备注：1. 离岸外包收入以非美元货币收汇的，按照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 2022 年 12 月 30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，保留小数点后 2 位；
2. 相关服务外包合同、银行收汇凭证、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材料须与本表所列内容一一对应；
3. 本表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。

附表 4

2022 年度服务出口收入明细清单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：万美元

序号	合同名称	合同编号	合同额	银行收汇凭证编号	涉外收入申报单编号	合同执行额 (2022 年收汇金额)	备注
合计							

公章：

- 备注：1. 服务出口收入以非美元货币收汇的，按照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 2022 年 12 月 30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，保留小数点后 2 位；
2. 相关服务合同、银行收汇凭证、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材料须与本表所列内容一一对应；
3. 本表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。

